

# 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中心的緣起與功能

楊廣銓 台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主任

## 緣起

教育部為落實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發展，民國98年11月23日以台體（一）字第0980202606號函同意以「行政協助」方式，請台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辦理「課程中心98-100年度工作計畫」。

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中心的成立，主要針對教育部中部辦公室、台北市、新北市、台中市、台南市、高雄市及各縣市所屬設有體育班之公私立高級中等學校（含完全中學及職業學校），其依據教育部民國97年12月18日台體（一）字第0970243913B號發布「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綱要」，為推動配套措施之重要一環。

設立初期主要為協助設置體育班之各高中職學校，瞭解新頒布之課綱內容及實務作為；同時針對課綱中有關專業學科及專項術科進行綱要撰述、課程（訓練計畫）設計、規劃及推廣；辦理學校行政主管、業務承辦單位、體育教師及專任運動教練進修增能研習；蒐集各界對於新頒課程綱要之相關意見，並積極參與課綱研討，以作為未來課程綱要再修訂之參考為目的。

## 中心工作目標與定位

### 一、初期（自98年11月23日起至99年7月31日）

- （一）設立體育班課程中心，組成專家諮詢委員會，以確認課程中心設置目的及未來發展方向。
- （二）推廣教育部頒訂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綱要，辦理各類研習活動。
- （三）編纂專項術科課程綱要及教案、訓練計畫編寫原則，設置各運動種類專項術科教學及訓練資源研發小組，進行研發相關實施科目之教學及訓練資源開發工作。
- （四）建置課程中心網站，公布相關訊息及新知，提供教師教學及教練組訓專業對話與諮詢窗口。
- （五）蒐集高中體育班課綱實施經驗與意見，作為未來課綱修訂參考。

### 二、中程（99年1月1日至99年12月31日）

- （一）即時更新課程中心網站，設立E化教學平台，提供教練教學及教練組訓專業對話與諮詢窗口。
- （二）辦理專業學科課程教案研發及各種類專

項術科訓練計畫擬定之專業成長研習。

- (三) 編製體育專業學科及各種類專項術科教師(練)教材,並辦理增能研習。
- (四) 持續並應用開發專業學術科資源,強化課程中心分享專業資源的功能。

### 三、遠程(100年1月1日至100年12月31日)

- (一) 蒐整專業學術科資源,規劃增能進修,促進專業成長,提升教學品質。
- (二) 推動各學術科之專業發展活動,促進課程推動成效。
- (三) 建立專業學群課程推動輔導網絡,協助必選修課程的推動與實施。
- (四) 推廣教學及訓練資源研發小組成果教材,規劃教練增能進修,促進課綱推動之成效,並促進教練專業成長。
- (五) 發展多媒體及補充教材,並透過網路分享平台,達到遠距教學、資源共享及多元學習目的。
- (六) 結合全國體育班績優學校相關資源,舉辦研習活動,促進校際間之交流及提升教練及教練教學專業與熱忱(台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2011)。

#### 組織分工

為達成體育班課程中心任務,本中心置主任1人,由校長兼任;專任助理2名,兼任助理1名,兼任網管人員1名,分別以工作任務編制設置「行政支援組」、「課程發展組」、「教學研發組」及「網站維護組」等四組,並聘請

專家學者擔任諮詢委員,負責提供課程中心所需之專業協助,另成立專項術科綱要編纂及教學資源研發小組,與課程中心共同研發專業學科及各運動種類專項術科之教材、教案與教具,並擔任研習、工作坊及相關活動之講師。組織成員請查詢課程中心網址。

#### 專案執行成果

本中心自成立以來,已陸續完成之專案成果如下:

- 一、成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中心。
- 二、組成專家諮詢委員會。
- 三、建置課程中心網站,請參閱網站:<http://ccac.nhush.tp.edu.tw/>。
- 四、擬定「體育班課程教學科目及學分數配當範例表」提供各校規畫課程參考。
- 五、辦理三場次專項術科課程綱要公聽會。
- 六、辦理99學年度三年整體課程時數規畫表審核暨說明會。
- 七、辦理二場次體育班必修「運動學概論」課程教師教學增能研習。
- 八、收集學校實施課綱問題Q&A。

#### 各校體育班教學科目及學分數表規畫注意事項

- 一、為使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務運作順利,並依公布之綱要規範辦理,各校應組成「體育班課程發展委員會」,依學校發展運動特色規畫各類必選修課程,審議特殊優秀運動選手個別化課程、審查體育相關課程自編教科用書、競技專項運動綜合訓

練課程計畫與實施體育課程評鑑。

二、體育專項術科包括必修課程「專項運動體能訓練」及「專項運動技術」等二類；選修課程「體育專業」含運動應用英語、運動科學概論、運動人文概論、專項運動戰術與運用、其他彈性選修課程及競技運動綜合訓練，實際科目由各校依所設運動類別自行訂定，各類必修專項術科得在總學分不變原則下，自行調整學分數。

三、體育領域選修課程「競技運動綜合訓練」，於寒、暑假中實施，每學分不得低於18節，寒假以開設3學分為上限，暑假以開設6學分為上限，「競技運動綜合訓練」應完整記錄學生之學習情形，以作為綜合診斷學生學習結果與輔導之依據。

四、應依總綱所列之必（選）修科目及學分數開設課程，且表格格式需統一。請參照總綱或體育班課程中心網站所發佈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99課綱科目及學分數表」之格式、開課科目、學分數規範辦理。

五、必修社會領域及自然領域二年級學分合計為六學分；藝術領域含括音樂、美術、藝術生活三科，至少修習二科目，學校得採取每學期一或二學分的排課方式。學校在規劃時數時應注意。

六、學校應注意必（選）修學分數核計是否有誤。

七、選修課程包括普通高中課程及體育專業課程，各校可因應實際需求，安排各項選修課程，惟所開設之課程，如非普通高級中

學課程綱要所訂之必、選修之科目者，應報主管教育行政機關核備。

八、選修「專項運動戰術與應用」三學年每學期建議開設相同學分，以利訓練課程之連續性與一致性。

九、選修科目學分：至少須修得四十學分，其中「藝術與人文」、「生活、科技與資訊」、「健康與休閒」、「全民國防教育」、「生命教育」、「生涯規劃」等六類合計至少須修習八學分及格，始得畢業。學校在規劃時數時應特別注意，部分學校開設上述六類學分不足，學生恐無法畢業。

十、選修課程僅以領域名稱開設學分，未詳列開課科目，應注意。

十一、部分學校將選修「全民國防教育」領域，依該課綱分成六學期各1學分實施，請本於總綱所示：各校可依地區特性開設地方文史與藝術等相關選修科目，以彰顯高中教育的地方特色。並積極開設選修科目，以因應學生的個別差異與發展。

十二、應注意生涯規劃類、生命教育類在三年選修課程中至少各佔一學分。

### 未來展望

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綱要已於民國97年12月發布，將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教育，除延續國民教育階段之目的外，並以提昇普通教育素質、增進身心健康、提高運動競技知能、養成具備現代公民素養之優秀運動人才為目的

(教育部，2008)。

體育班課程綱要之研訂，其理念在於使課程法治化；提升基礎學科能力，培養具備現代公民基本能力之優秀選手；課程納入運動科學與運動人文；培養兼具體能、技能與心智能力之運動選手；規劃專項競技運動之專業學科、專項術科、運動訓練與比賽之統整課程(曾瑞成，2009)。

綜上，我們欣見體育班在政策領導及實務推動下，更加地重視優秀運動人才之培育，且努力跳脫出過往土法煉鋼式的訓練模式，落實學術科並重的意涵。各校於執行過程中，不免遇到行政、教學及訓練的磨合期；然回歸課程綱要的精神，應以學校本位為基礎，重視學校各運動種類特色與發展現況，從中發現問題並聚焦思考解決策略，務實且均衡地調整一般學科、專業學科及專項術科學分數及時數分配，積極安排體育班學生的生涯進路輔導工作，並做成相關紀錄，提供日後規劃必選修及專業課程參考，使體育班之經營與對優秀選手的照護能不斷地提升。

因此，隨著新課程於99學年度實施之時，體育班課程中心除初期建置目的外，實有必要建構階段性任務，並深化各項推動策略與具體可行之方案，以利於高中體育班新課程的順利施行。期望透過課程中心之專責研發機制的建立，協助各校體育班專業學群課程推動與實施，建構專業社群聯繫平台，作為體育班專業發展的基石。

#### 參考文獻

教育部(2008)。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綱要。台北市：作者。

曾瑞成(2009)。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綱要研訂過程與特色。《學校體育》，19(6)，58-62。

台北市立南湖高級中學(2011)。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中心98-100年度工作計畫期中報告。台北市：作者。



表1 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中心大事紀要

順序	時間 (民國)	工作進度	說明
1.	098/12/07	成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中心	
2.	099/03/09	成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中心諮詢委員會	提供專業及業務諮詢
3.	099/04/09	第一次專項術科綱要編纂小組會議	編纂專項術科課程綱要
4.	099/04/30	完成課程中心教學資源分享網站上線	公布相關訊息及新知，提供教師教學及教練組訓專業對話與諮詢窗口
5.	099/05/21	教育部「99年專項術科綱要編撰工作計畫」、「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綱要推行工作暨選修課程撰述計畫期末報告」、「高中體育班課程中心99-100年推動計畫期初報告」審查會議	審查中心期初工作進度
6.	099/06/07	99年度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專項術科綱要及課程時數表審核會議	規劃課程時數範例表
7.	099/06/10	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專項術科課程綱要聯席會議	討論各種類專項術科綱要撰述體例
8.	099/06/25	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專項術科課程綱要聯席會議	討論各種類專項術科綱要撰述內容整合
9.	099/07/12-14	辦理專項術科課程綱要公聽會	收集各方對專項術科課程綱要的意見
10.	099/07/16	辦理98學年度試辦學校檢討會議	瞭解試辦學校的辦理成效與建議方案
11.	099/07/19	擬定「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綱要課程配當範例」	提供各校規劃課程參考
12.	099/07/30	協助教育部中部辦公室辦理99學年度體育班教學科目及學分數表審核(48所學校體育班)	審核學校所開設之科目及學分數表
13.	099/08/10	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綱要「專項術科綱要期末報告」審查會議暨「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綱要『必修課程』及『選修課程』教材暨教師手冊編撰計畫」進度報告審查會議	審查專項術科課程綱要撰述工作期末進度及內容
14.	099/08/20	辦理99學年度三年整體課程時數規劃表審核暨說明會	說明學校所開設之科目及學分數表應修正及注意事項
15.	099/10/08	教育部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綱要「專項術科」審查會議暨「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班課程綱要『必修課程』及『選修課程』教材及教師手冊編撰計畫」期中報告」進度報告審查會	審查專項術科課程綱要撰述工作進度及內容
16.	099/11/23、25	辦理99年度高中體育班必修「運動學概論」課程教師增能研習會	099/11/23高雄楠梓高中 099/11/25國立台灣師大
17.	100/01/28	教育部「高中體育班課程中心98-100年推動計畫期中報告」審查會議	審查課程中心期中工作進度